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NTAI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28)

**有關
行政總裁變更；
委任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及
遵守上市規則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15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閻女士為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行政總裁(「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補充公告所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有關閻女士的酬金的補充資料。閻女士有權就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收取每月酬金20,000港元，該等酬金已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並根據其背景、經驗、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場狀況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金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紅兵

香港，2025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袁紅兵先生(主席)及閔潔華女士(行政總裁)；一名非執行董事陳運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慶豪先生、麥天生先生及江浩先生。